

第十四屆桃城文學獎徵文活動簡章

112年4月21日 公告

一、宗旨：提昇閱讀、鑑賞及整體藝文風氣，發掘創作人才並厚植文藝實力。

二、辦理單位

指導單位：嘉義市政府

主辦單位：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三、參加資格、創作語言及主題

不限國籍，以中文創作，以「嘉義經驗」為主題。



四、徵選類別及獎勵方式，如下表

文 類	獎勵方式
華 語 現 代 詩 (30行以內)	首獎：獎金4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第二名：獎金2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第三名：獎金1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優選三名：獎金5千元，贈頒獎狀乙紙。
台 語 現 代 詩 (30行以內)	首獎：獎金4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第二名：獎金2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第三名：獎金1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優選三名：獎金5千元，贈頒獎狀乙紙。
散 文 (3,000~5,000字)	首獎：獎金5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第二名：獎金4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第三名：獎金2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優選三名：獎金1萬元，贈頒獎狀乙紙。
短篇小說 (6,000-12,000字)	首獎：獎金8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第二名：獎金6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第三名：獎金4萬元，頒贈獎座乙座。 優選三名：獎金2萬元，贈頒獎狀乙紙。
小品文 (500-1,500字) (限定國、高中職生參加， 投稿時，請附學生證影本)	首獎：獎金1萬元，頒贈獎狀乙紙。 第二名：獎金6千元，頒贈獎狀乙紙。 第三名：獎金4千元，頒贈獎狀乙紙。 優選五名：獎金2千元，贈頒獎狀乙紙。

五、報名方式及收件日期

- (一) 於嘉義市圖書館網站下載報名表及授權同意書（網址 <https://reurl.cc/Q4lzVb>）。
- (二) 請填妥相關報名表格及授權同意書各1份，連同作品一式5份裝入大於 A4之信封，以電腦打字列印，（字體新細明體，12級字，左邊裝訂，稿件不得署名或附任何註記及符號且不得另加封面）。
- (三) 請使用附件4制式封面貼於信封外，並於封面上勾選應徵類別及送件確認項目，應徵多類者，請分別封裝掛號郵寄並分開傳送電子檔。作品及報名表件 word 檔請寄至 chiayili608@gmail.com，並註明主旨：徵選類別-姓名。以上資料若有不全者，恕不受理。
- (四) 紙本收件至112年7月31日截止，郵戳為憑，電子檔收件至當日23:59。須於時限內完成，缺一不可，逾時恕不受理。
- (五) 投稿作品一律不許抽換或退件。

六、參選者資格限制

- (一) 首獎3年內不得參加同一類徵選。
- (二) 報名小品文組，限定國、高中職學生(含應屆畢業生)報名參加。除身分證外，需另附國、高中職學生證影本。未辦身分證之國中生以健保卡影本黏貼。

七、評審方式

採初審、複審與決審三階段進行。初審為資格審查，複審及決審由主辦單位聘請知名作家及專家學者組成評審委員會評審之。作品如未達水準，決選評審委員得決定從缺，或不足額入選。

八、得獎公佈及頒獎日期

112年9月間於嘉義市政府文化局網站公佈，於112年11月間舉辦頒獎典禮，頒獎時間地點另行通知。

九、投稿須知

- (一) 同一參賽者可同時參加各類徵文，惟每類作品以一篇為限，

若未依規定送件，將取消參賽資格，不列入評選。

- (二)來稿字數及格式不符合規定者，報名表資料不完整，或未檢附身分證影本及著作人授權同意書，不列入評選。

十、注意事項

- (一)得獎作品之作者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並授權嘉義市（代表機關為嘉義市政府文化局）於該著作之著作存續期間，在任何地方、任何時間以任何方式利用、轉授權他人利用該著作之權利。著作人不得撤銷此項授權，且嘉義市（代表機關為嘉義市政府文化局）不需因此支付任何費用，得獎者不得異議。
- (二)得獎作品集收錄華語現代詩、台語現代詩、散文、短篇小說、小品文之得獎作品，並於出版後致贈每位得獎者「第十四屆桃城文學獎得獎作品集」每人至多10冊。
- (三)抄襲或者侵害他人著作權之作品，除取消得獎資格、追回稿酬及獎座（獎狀），並公布違規情形事實外，投稿者終生不得參加桃城文學獎徵文活動，且一切法律責任由參加者自行負責。
- (四)若違反情事在頒獎後始為主辦單位知悉者，除取消其得獎資格、追回獎金、獎狀，並對違反人求償「第十四屆桃城文學獎得獎作品集」重新印製之費用。
- (五)得獎作品嗣後如有著作權糾紛涉訟，經法律程序敗訴確定，取消得獎資格，其損害第三人權利者，由創作者自行負責。
- (六)參賽作品請自留稿底，恕不退稿。

十一、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訂補充。

十二、本活動聯絡電話：05-2788225轉608，嘉義市政府文化局圖書資訊科。

附件二：報名表

第十四屆桃城文學獎報名表				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參加類別	☐ 華語現代詩 ☐ 台語現代詩 ☐ 散文 ☐ 短篇小說 ☐ 小品文 (擇一類別勾選)				
作品名稱					
作品字(行)數	現代詩請註明行數，散文、短篇小說、小品文請註明字數				
姓 名		筆 名			
出生日期	西元 年 月 日	性 別			
通訊住址					
戶籍地址					
服務單位		聯絡電話	市話：		
		E-Mail	手機：		
最高學歷/ 投稿小品文請填 就讀學校	學校名稱	學位名稱			
個人簡歷：(200字內)					

第十四屆桃城文學獎報名表

編號(由主辦單位填寫)：

請附身分證正反面或戶口名簿影本，非中華民國籍請附護照影本。

(身分證影本正面浮貼)

(身分證影本反面浮貼)

(投稿小品文者學生證正面浮貼)

(投稿小品文者學生證反面浮貼)

檢送資料

請備妥報名表、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各1份、作品乙式5份
(報名表請勿與作品一同裝訂)。

參加多項類別者，請就各類作品分別填具報名表。

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

本人_____特此聲明同意下列之情形：

- 一、遵守本次徵件活動簡章規定，擔保參賽作品的著作權皆屬本人所有，如有剽竊他人之情事，經查證屬實，所產生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行負擔，與主辦單位無關。
- 二、得獎作品得由承辦單位集結出版得獎作品集，本人亦享有著作人格權及著作財產權。
- 三、本人同意無償授權嘉義市政府（代表機關：嘉義市政府文化局）將得獎作品以任何形式如網站、光碟、出版、刊登書報雜誌、數位典藏、保存、轉授權進行非營利性質推廣使用，作為推廣使用，不需另支稿酬及版稅，亦不得對主辦單位行使著作人格權。
- 四、參選作品若發生下列情形之一，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參賽及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獎座（獎狀），侵犯著作權部分，由立書人自行負責：
 - （一）抄襲、翻譯他人作品或冒名頂替參加者。
 - （二）作品曾於平面媒體及網路公開發表者。
 - （三）作品曾參賽並獲獎者或作品正在參加其他文學獎者或即將刊登者。

聲明人：

（簽名或蓋章）

中 華 民 國112年 月 日

附件4：信封封面

收件編號（由本局填寫）

姓名：

電話：

地址：

6 0 0

嘉義市東區忠孝路275號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 第十四屆桃城文學獎徵選委員會 啟

徵選類別：_____

確認清單：☐報名表1份 ☐稿件1式5份 ☐同意書1份

☐電子檔（WORD 檔）寄出 chiayili608@gmail.com